

# 镇巴县财政局文件

镇财办农〔2023〕49号

---

## 镇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部分省级财政农业 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部分省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汉财办农〔2023〕91 号），结合《汉中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3 年第二批省级农业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汉农计财〔2023〕17 号）、《汉中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3 年第三批省级农业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汉农计财〔2023〕23 号）、《汉中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3 年农业产业帮扶项目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汉农计财〔2023〕18 号），现将 2023 年部分省级财

政农业专项资金 1200 万元下达给你们，其中：农业产业帮扶 650 万元；畜牧全产业链 100 万元；畜牧业生产监测预警 10 万元；优势特色种植业 350 万元；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 10 万元；高素质农民培训 80 万元。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122 农业产业发展”，经济科目“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本次下达的资金纳入统筹整合，请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 号）和陕西省财政厅等 11 部门关于印发《过渡期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工作实施细则》（陕财办农〔2021〕38 号）有关规定执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3 年省级农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抄送：县乡村振兴局，县国库支付局。

---

镇巴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15 日印发

---

附件：

## 2023年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镇巴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期限	2023年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1200万元		
	其中：财政补助	1200万元		
年度目标	<p>通过项目实施，紧盯耕地保护与粮食安全，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两个目标，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开展产业链培育建设，提升服务与保障水平，构建利益联结机制，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民增收，推动全面乡村振兴。</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生猪规模场（个）	≥2
			每周完成24项畜产品及饲料价格信息采集、汇总和上报	按时
			每月完成10个生猪监测村数据的采集、汇总和上报（次）	12
			支持开展茶叶标准化提升	≥2
			支持建设标准化、智能化种芋繁育中心	1
			支持建设绿色高效蚕桑示范园	1
			支持开展耕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1
			支持建设农民田间学校（个）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时限	实施期一年内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资金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地区产业发展、现代种业发展、保供水	有所提升
			产业带动效果与利益联结机制	更加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	无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0%